

你該怎麼做？－性侵害、性騷擾情事之預防與處理（上）

為使學校積極推動校園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教育，以提升教職員工生尊重他人與自己性或身體自主之知能，教育部 94 年 3 月 30 日頒布「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準則」，本校已據此訂定「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規定」，並公告周知。

高中職學生正值青少年期，不論是在生理的、心理的、認知的、社會的以及性的各方面均係以不對等的態勢發展，導致應對方式、人際關係、兩性互動等，都在在需要家庭、學校、社會等的關注與教育。因此，本室擬就其定義、預防與處理提供具體策略，以維學生身心正常發展。

一、性侵害

我國刑法第二百二十一條規定：「對於婦女以強暴、脅迫、藥劑、催眠術或其他法，致使不能抗拒而姦淫之者，為強姦罪，處五年以上有期徒刑。姦淫未滿十四歲之女子，以強姦罪論。」而刑法第二百二十二條規定：「二人以上犯前條第一項或第二項之罪，而共同輪姦者，處無期徒刑或七年以上有期徒刑。」

◎什麼人會對你性侵害？

生活周圍的任何人，如陌生人、家人、親戚、長輩、鄰居、朋友等，都有可能對你性侵害。

我們不一定要提防每個人，但必須提高警覺，瞭解各類可能，以防萬一發生時知道如何應變。

◎哪些行為是性侵犯？

- * 要求或強迫撫摸你的隱私部位
- * 做直接的性侵犯
- * 看限制級影片或照片拍攝
- * 裸露的影片或照片
- * 用猥褻的話語挑逗

◎哪些地方容易發生性侵犯？

在公車上、家中、街上、公園、地下道、樓梯、親友家、學校、電梯等

◎有人對我們性侵犯時，要如何處理？

- * 大聲拒說不！
- * 迅速離開現場
- * 告訴可信賴的人，如父母、師長、警察等
- * 利用兒童保護專線 080422110 尋求救援
- * 觀念的釐清、瞭解，錯不在自己，是侵犯者生病了，他們需要接受輔導治療。

◎我們周圍有人被『性侵犯』時，要如何協助他？

- * 告訴值得信賴的人，如父母、師長、警察等。
- * 尋求可協助的機構，如：警察局、學校、家庭輔助中心、兒童保護專線

◎如果不幸遇襲，該怎麼辦？

{尋求安全}萬一遭遇襲擊，一定要先設法到達一個安全的地方。但要記住，保護自己的生命是最重要的。

{保持現場}如果不幸遇襲，應保持現場，不要移動或再觸摸任何現場器物，以利警方採證與蒐集線索。

{保留證據}不要更衣或毀壞身上的衣物。不要淋浴、洗手、刷牙或上廁所。立刻到醫院接受檢查、採取避孕措施，進行性病預防----。(雖然不淋浴會不舒服，但要知道，淋浴可能會破壞證據)

記住歹徒的人、車特徵，以正確的描述所看見的重點線索：

人的部份：	車的部份：
1.頭髮特色	1.顏色
2.臉部特徵	2.年份
3.口音	3.款式
4.身高	4.車牌號碼
5.體型	5.車斑痕跡
6.特別的服飾	6.逃逸方向
7.身體特徵	7.逃逸方式
8.年齡	
9.衣著	

(以上資料內容係由台中縣家庭輔助中心，以及中央警官大學黃富源教授提供)

【慎重提醒】

- 一、少女未婚懷孕，男性不能免責。
- 二、尊重人我關係，學習兩性相處。
- 三、交友單純謹慎，避免不當發展。